

证券代码：300252

证券简称：金信诺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黄昌华先生的告知，获悉黄昌华先生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本次黄昌华先生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原质押起始日期	本次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原因
黄昌华	是	9,000,000	6.43%	1.36%	是（高管锁定股）	否	2023年1月30日	2024年8月6日	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	个人安排解除质押

注1：黄昌华先生通过深圳市前海欣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0.31%股份，合计持有公司21.13%股份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黄昌华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直接持股数量	直接持股比例	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黄昌华	137,890,449	20.82%	68,420,000	59,420,000	42.47%	8.97%	59,420,000	100%	43,422,322	55.34%

注2：黄昌华先生所持股份均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形，其所持限售股皆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2、黄昌华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其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；其已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7日